

黄河“几”字弯:

候鸟成群伴流凌

11月27日,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大批候鸟翱翔在黄河上空。

近日,受较强冷空气影响,黄河“几”字弯内蒙古段出现流凌。大批南迁的候鸟或在空中翱翔,或在刚刚封冻的冰面上栖息,场面壮观。

新华社记者 贾立君 摄



20多个省份密集推出激励措施 鼓励生娃还需从哪些方面发力?

自今年8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关于修改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的决定以来,各地相继启动地方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修改工作,密集出台鼓励生育措施。据不完全统计,截至11月28日,已有20多个省份完成修法或启动修法,其中延长产假、增设育儿假、发补贴成为高频词。

多地延长产假60天,有的地方生二孩三孩买房有补贴

根据国务院制定的《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女职工产假为98天。“新华视点”记者梳理发现,相较于“全面二孩”时期,此轮多地修改的条例绝大部分都进一步延长了产假,多为增加60天。

浙江还对产假期限分类作出规定,明确女方生育一孩延长产假60天,生育二孩、三孩延长产假90天。值得注意的是,陕西省计生条例修订草案提出,女职工生育三孩的再给予半年奖励假。

育儿假也是一个新亮点。新版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规定,国家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设立父母育儿假。多个省份据此新设育儿假,假期天数集中在每年5至15天。

上海、浙江、黑龙江等地规定,子女3周岁前夫妻双方每年均可休育儿假,安徽放宽到6周岁前。重庆还设置了两种育儿假模式,夫妻双方可根据自身情况灵活选择。

除完善休假制度外,一些省份还在修法中规定设置育儿补贴。

黑龙江规定,市级和县级人民政府对依法生育第二个及以上子女的家庭应当建立育儿补贴制度,并适当向边境地区、革命老区倾斜,具体办法由市级和县级人民政府制定,省级财政可以给予适当补助。北京规定,建立与子女数量相关的家庭养育补贴制度;未成年子女数量较多的家庭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可以纳入优先分配范围,并在户型选择等方面予以适当照顾。

在省级层面修改计生条例的同时,目前已有一些市县推出“自选动作”,政策涵盖完善生育服务、减轻家庭负担等多个渠道。

比如,四川攀枝花对按政策生育二、三孩的户籍家庭每月每孩发放500元育儿补贴金;新疆石河子对符合规定生育二、三孩的户籍家庭,每月每孩各发放500元、1000元育儿补贴;山东烟台规定,三孩孕产妇可报销产检费1000元。

值得注意的是,有的地方对生育家庭补贴范围较广。甘肃临泽县今

年9月出台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共提出发放生育津贴、育儿补贴、保教补贴、购房补贴等11条具体扶持措施。如对生育二孩、三孩的临泽户籍常住家庭,规定在该县城区购买商品房地时给予4万元政府补助,在各中心集镇等集中居住区购买商品房地时给予3万元政府补助。

休假、补贴怎样真正落地?

记者在多地采访的家庭普遍对生育配套措施表示欢迎,认为有助于减轻育儿负担。江西南昌的殷女士是一名全职妈妈,近日她刚刚在网上申请办理了三孩生育证。“很方便!头一天在公众号上申请,第二天就拿到了。”殷女士说,丈夫的护理假也从10天延长到了30天,这样能在她月子期间多一些陪伴。

与此同时,很多人对政策能否真正落地表示关切。

不少地方出台的措施中都对延长产假、育儿假期作出规定,有的还明确休假期间工资、奖金、福利与在岗职工同等待遇。“政策有了,但企业在用人时对育龄女性会更严苛,这意味着女性在职场的困难更大了。”一位女士坦言。

“现在婚假、产假、护理假都在延长,加上新增的育儿假,一个育龄员工如果多次生育,其休假时间将持续数十个月。”四川一家小型民营企业的负责人说,这对企业是一个考验。

深圳民间智库因特虎创始人黄东和说,落实新政策对于大多数中小企业来说,是一笔不小的新增人力成本。黑龙江大学社会学系教授曲文勇说,政策切实落地,要考虑企业付出的成本。各地不仅要监督休假制度执行,更重要的是构建一套合理的休假成本分担机制,让用人单位愿意支持休,婴幼儿父母敢于休。

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副主任委员黄小华建议,应抓好修改后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实施效果的监督检查,各级人大常委会要通过执法检查、执法调研、听取专项工作报告等形式,推动政府及有关部门联动,促进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的各项举措落到实处。

政府补贴如何到位?甘肃临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闫克义说,补助资金将从2022年起纳入财政预算,多渠道筹措解决。近期,当地对意见出台以来至10月底期间出生的新生儿进行了摸排,有74户新生儿家庭符合生育津贴、育儿补贴发放条件,近期将陆续发放到位。

针对个别地区已出台给二孩、三孩家庭逐月发放育儿补贴金的政策,专家认为,相关措施应量力而行、因地制宜。

“要看到不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不同、社会福利配套不同,也会导致生育意愿不均衡。”黑龙江省政协委员赵坤宇说,各地在出台政策时应从地区实际出发,避免盲目跟风或“一刀切”。

期待教育、医疗、住房等配套政策持续发力

除了对假期、补贴等政府硬核政策的期待,多位受访家长还表示,期待破解“敢生不敢养”的难题——目前出台的政策更多集中在生育领域,在养育方面尚较为笼统。

记者在多地调研发现,新生代父母对婴幼儿托育的需求不断增长,但托育机构数量偏少、价格较高,普惠型托育机构匮乏,不少家庭陷入“想送托但送不起、不敢送”的困境。

重庆市民小张是一名1岁男孩的家长,夫妻二人都是全职工作,双方父母年事已高,帮带孩子很吃力,急需托育服务。周边社区有一家条件不错,但每月收费5000多元,“我们两口子月收入也就1万余元,还要还房贷,这个价位承受不了”。

广东省人口发展研究院院长董玉整认为,激发生养意愿是一个需要全社会理解并参与的系统工程,要啃下教育、住房、医疗等“硬骨头”,切实减轻生育多孩家庭负担。

兰州理工大学教授王里克认为,加大托育服务供给是现阶段最为紧迫的着力点之一,应大力鼓励和支持用人单位和社会力量兴办婴幼儿托育服务机构,形成全日托、半日托、计时托和临时托等多种形式的服务网络。

广东省人口发展研究院研究员李超等专家建议,应推进教育公平与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大力执行学位随机分配原则,推动各片区间教育资源更均匀分布;还可探索实行差异化的个税抵扣及经济补贴政策,建立从怀孕保健到孕期分娩再到18岁或学历教育结束的全面鼓励生育体系。

专家同时表示,加大医疗投入,保持房价长期稳定,是降低抚养直接成本的关键举措,应通过持续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切实降低医疗费用,坚持“房住不炒”定位,构建房地产市场健康长效机制,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周闻韬、闫睿、王博、袁慧晶、詹奕嘉)

2021年全国“宪法宣传周” 拉开帷幕

将采用“主场活动+专题活动+主题日”方式进行

新华社北京11月29日电(记者白阳)11月29日,由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共同举办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报告会”暨2021年全国“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在京举行。

这是我国第四次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主题为“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据悉,今年的“宪法宣传周”活动将采用“主场活动+专题活动+主题日”方式进行。主场活动包括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报告会、国家宪法日座谈会等;主题日活动共7场,分别为宪法进农村、宪法进社区、宪法进校园、宪法进机关、宪法进企业、宪法进军营、宪法

进网络等;同时,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依托西柏坡纪念馆、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旧址等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河北、陕西、浙江、江西等地将组织开展传承红色法治基因专题宣传活动。

此外,各地各部门还策划组织了一系列特色鲜明、群众参与度高的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

北京市将开展“迎接冬奥,法治同行”主题宣传活动,邀请运动员作为形象大使,联动开展普法宣传;上海市将推出地铁“宪法主题专列”,通过地铁网络推动宪法知识入脑入心;江苏省将借助宪法公园、宪法广场、宪法长廊等上百个宪法宣传专区,开展宪法宣誓、青少年成人礼等互动体验活动。

金沙江上游拉哇水电站 实现大江截流

投产后预计多年平均年发电量83.7亿千瓦时

新华社拉萨11月29日电(记者刘洪明)11月29日,在金沙江上游四川省巴塘县与西藏自治区芒康县交界处,随着最后一车石料泻入龙口,拉哇水电站上游围堰截流成功,标志着拉哇水电站主体工程全面开工。

拉哇水电站装机容量200万千瓦,总投资309亿元,大坝最大坝高为239米;泄洪洞单洞设计泄流量为每秒4500立方米。电站设计两条导流洞高低“S”形布置,单洞长度达2209米。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金沙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

拉哇水电站实现大江截流,是继苏洼龙、叶巴滩、巴塘水电站大江截流之后,金沙江上游建设国家级大型风光水储示范基地实现的又一个重要节点目标。

未来拉哇水电站投产后,预计多年平均年发电量83.7亿千瓦时,相当于每年节约245万吨标准煤,减少排放二氧化碳514万吨,对减轻大气污染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将起到重要作用,生态效益明显。水电站还将建设轨道式升鱼机,上行的鱼儿将坐上“电梯”,下行的鱼儿将通过集运鱼系统安全过坝。

助力长江生态环境修复

重庆在长江增殖放流 45万尾珍稀特有鱼

新华社重庆11月29日电(记者周文冲)记者从重庆市林业局获悉,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近日在重庆江津段举行增殖放流活动,45万尾珍稀特有鱼放流长江,助力长江生态环境修复。

此次增殖放流活动由重庆市林业局、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和江津区共同组织。放流的鱼类共有5种45万尾,包括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胭脂鱼和岩原鲤,长江特有鱼类厚颌鲂和长吻鮠,以及名优鱼类中华倒刺鲃。

为便于开展增殖放流科研监测及效果评估,在西南大学水产学院专家的指导下,工作人员对放流的5种共计9300尾苗种进行了标记。

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保护区重庆段共开展了4次增殖放流活动,放流珍稀特有鱼类6种260万尾。连续放流珍稀特有鱼类,有助于进一步增强社会各界生态保护意识,产生了良好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对补充恢复保护区重庆段珍稀特有鱼类资源,改善珍稀特有鱼类种群数量和群落结构,维护长江上游水生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

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水域内分布有鱼类189种,包括长江鲟、白鲟、胭脂鱼、岩原鲤等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珍稀鱼类。